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表

(编号: IRM-FJ2019454-YP001)

发布时间: 2020 年 1 月 20 日

建设单位名称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渤西作业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渤海石油路 10 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杨海庆	联系电话	13820041137
项目名称	渤中 26-3 油田扩建项目（涉及含密封源仪表）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		
项目简介	渤中 26-3 油田位于黄河口凹陷西北洼、渤西低凸起西段南界大断层下降盘，东经 119° 09′ ~ 119° 22′，北纬 38° 12′ ~ 38° 16′，西距渤中 25-1/S 油田 11km，北距渤中 26-2 油田 7km，油田范围内平均水深 21.0m。渤中 26-3 油田扩建项目，依托渤中 26-3 油田主体区的渤中 26-3WHPC 平台，处理成含水原油输送至渤中 25-1 油田 WHPD 平台，与渤中 25-1 油田 WHPE/WHPF 平台产液混合之后，最终输往 HYSY113FPSO 上处理成合格原油并储存。同时，解决渤中 26-3/26-2 油田的电力受限问题，为未来周边油田预留设施能力。渤中 26-3 油田扩建项目包含新建 2 座平台，在渤中 26-3 油田扩边区新建 1 座 4 腿 4 桩的无人井口平台 WHPC。渤中 26-3 油田 WHPC 无人井口平台上设置 9 个井槽（2 个单筒双井），设工艺系统、开/闭排系统、化学药剂系统、注水系统、救生系统、电气、仪表房间等。 新建渤中 26-3 油田 WHPC 平台拟购置 1 台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 HM0903 型多相流量计（241Am 含密封源仪表），拟安装在新建渤中 26-3 油田 WHPC 平台下层甲板井口北侧 WHPC-MFM-1301 位置上，用于油田的单井计量和测试。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十七条规定：“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切实保障劳动者的生命健康权益，海洋石油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于 2019 年 7 月委托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对渤中 26-3 油田扩建项目（涉及壹台含密封源仪表）进行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成立了评价小组，编制了评价方案，通过调查和分析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编制成此评价报告。		
现场调查人员	周巍		
现场调查时间	2019 年 7 月 3 日		
建设单位陪同人	/		
现场检测人员	周巍		
现场检测时间	2019 年 7 月 3 日		
建设单位陪同人	/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1) 正常工作状态下 含密封源仪表的辐射危害主要是由含密封源仪表中 241Am 产生的 γ 射线。		



	(2) 异常情况下 a. 发生机器故障等原因，造成的放射工作人员误照射； b. 在安装或调试过程中，放射工作人员、安装人员或调试人员错误操作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放射工作人员误照射； c. 在异常工况下，放射源发生破损、泄露时，可能造成污染、辐射； d. 火灾爆炸等意外事故可能造成容器损坏，使放射源掉落、丢失等导致辐射危害。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table><tr><th colspan="5">监测结果及评价</th></tr><tr><th>设备名称</th><th>测量位置</th><th>测量结果</th><th>标准要求</th><th>符合情况</th></tr><tr><td rowspan="2">多相流量计</td><td>设备表面 5 cm</td><td>0.06 ~ 0.89 μSv/h</td><td>< 2.5 μSv/h</td><td>是</td></tr><tr><td>设备表面 1 m</td><td>0.06 ~ 0.11 μSv/h</td><td>< 0.25 μSv/h</td><td>是</td></tr></table>	监测结果及评价					设备名称	测量位置	测量结果	标准要求	符合情况	多相流量计	设备表面 5 cm	0.06 ~ 0.89 μSv/h	< 2.5 μSv/h	是	设备表面 1 m	0.06 ~ 0.11 μSv/h	< 0.25 μSv/h	是
监测结果及评价																				
设备名称	测量位置	测量结果	标准要求	符合情况																
多相流量计	设备表面 5 cm	0.06 ~ 0.89 μSv/h	< 2.5 μSv/h	是																
	设备表面 1 m	0.06 ~ 0.11 μSv/h	< 0.25 μSv/h	是																
评价结论与建议	通过职业卫生管理和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年版)》(安监总安健[2012]73 号)，本评价报告得出以下结论： (1) 本项目产生的主要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因素为含密封源仪表中密封源 241Am 衰变过程中产生的γ 射线，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安监总安健[2012]73 号《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目录(2012 年版)的通知》规定，考虑其具体使用方式以及现场辐射水平，其职业病危害从放射防护方面考虑应当为职业病危害一般的建设项目。 (2) 针对本项目中的主要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因素，建设单位应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将本报告补充的各项技术防护措施和管理措施全部落实，并严格按国家有关的制度和规程进行操作，切实保障工人的身体健康，预防职业病的发生。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1.完善各噪声接触工种接触水平的分析与评价； 2.依据评价不符合项，进一步细化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的补充措施与建议； 3.细化对我委放射作业的描述与分析； 4.完善建设单位对外委放射作业的管理制度要求的建议。																			